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阳”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2020年12月18日，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关于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2021年1月2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5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2021年4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22,732,486股，发行价格为34.8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91,999,812.24元，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鉴证报告》（众会字（2021）第03282号）。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股份登记手续，并于2021年4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安排及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15名股东限售股份安排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条件 股份总数（股）	本次申请解除 限售数量（股）	锁定期 （月）	股份是否存在 质押、冻结 情况
1	郑前	574,052	574,052	6	否
2	李乐凯	861,079	861,079	6	否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条件 股份总数（股）	本次申请解除 限售数量（股）	锁定期 （月）	股份是否存 在质押、冻 结情况
3	金叶玲	2,095,292	2,095,292	6	否
4	董见麟	1,033,295	1,033,295	6	否
5	陈晓钧	3,731,343	3,731,343	6	否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11,021	2,411,021	6	否
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 司	2,898,966	2,898,966	6	否
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1,349,024	1,349,024	6	否
9	UBS AG	459,242	459,242	6	否
10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861,079	861,079	6	否
11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1,079	861,079	6	否
12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 司	1,234,213	1,234,213	6	否
13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 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861,079	861,079	6	否
14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 司—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2,870,264	2,870,264	6	否
1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31,458	631,458	6	否

注：上述股东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与上市公告书中发行对象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中信证券山东高铁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投资账户）名称有差别是由于产品名称登记差别造成，实际与上市公告书中的发行对象为同一公司。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上述 15 名股东作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发行对象，对各自所获配股份作出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自 2021 年 4 月 22 日起开始计算。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上述

限售股份持有人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五）。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22,732,4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5%；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22,732,4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5%。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人数为 15 名，涉及证券账户总数为 18 户。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禁后可上市流通股份总数（股）
1	郑前	郑前	574,052	574,052	574,052
2	李乐凯	李乐凯	861,079	861,079	861,079
3	金叶玲	金叶玲	2,095,292	2,095,292	2,095,292
4	董见麟	董见麟	1,033,295	1,033,295	1,033,295
5	陈晓钧	陈晓钧	3,731,343	3,731,343	3,731,343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11,021	2,411,021	2,411,021
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98,966	2,898,966	2,898,966
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9,024	1,349,024	1,349,024
9	UBS AG	UBS AG	459,242	459,242	459,242
10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861,079	861,079	861,079
11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1,079	861,079	861,079
12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234,213	1,234,213	1,234,213
13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861,079	861,079	861,079
14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70,264	2,870,264	2,870,264
1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汇盈多策略分级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8,324	258,324	258,324

	财通基金—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4,810	114,810	114,810
	财通基金—高学清—财通基金吴海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703	28,703	28,703
	财通基金—协众悦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玉泉悦鑫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9,621	229,621	229,621
	小计	631,458	631,458	631,458
合计		22,732,486	22,732,486	22,732,486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6,439,690	8.44	3,707,204	1.18
高管锁定股	3,707,204	1.18	3,707,204	1.18
首发后限售股	22,732,486	7.25	0	0
二、无限售流通股	286,941,712	91.56	309,674,198	98.82
总股本	313,381,402	100.00	313,381,402	100.00

注：最终的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数据为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3、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综上，保荐机构对上海新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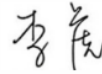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广福



李虎

